輔仁大學 106 學年度第 8 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107 年 5 月 17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15 分
地點：野聲樓 3 樓第一會議室
主席：江校長漢聲　　記錄：傅聖雯
出席：袁副校長正泰、聶副校長達安(假)、張副校長懿云、李副校長天行(假)、林校牧之鼎(假)、吳主任秘書文彬(假)、汪代表文麟、劉代表錦萍、嚴代表任吉(王文芳代)、附設醫院王院長水深(江福田代)、龔教務長尚智、王學務長英洲、王研發長素珍、李國際長阿乙、陳總務長慧玲、文學院克院長思明(林桶法代)、教育學院楊院長志顯、傳播學院洪院長雅慧、藝術學院馮院長冠超、醫學院林院長肇堂、理工學院李院長永安、外語學院賴院長振南、民生學院鄧院長之卿、織品服裝學院蔡院長淑梨、法律學院張院長懿云、管理學院許院長培基、社會科學院魯院長慧中、全人教育課程中心黃中心主任孟蘭、進修部高部主任義芳、推廣部潘主任榮吉、人事室陳主任舜德、會計室黃主任秋酈、圖書館林館長麗娟、資訊中心許中心主任見章、環安衛中心吳主任文勉(劉席瑋代)、稽核室靳主任宗立、公共事務室吳主任紀美、體育室曾主任慶裕(蔡明志代)、資金室陳主任杰昇(假)、職員代表林秀娟、工友代表事務組翁如幸(假)、日間部學生代表新聞系劉勇廷、進修部學生代表哲學系陳信良(假)
列席：天主教學術研究院賴院長効忠(陳方中代)、校務研究室蔡執行長偉澎、宿舍服務中心林主任瑞德

會前禱：由中國聖職單位代表汪文麟神父主持。

壹、　主席致辭：無。

貳、　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及待辦事項執行狀況。

參、　業務報告：據傳德文系所未使用全外語教學乙事，請外語學院加強督促，以改善此情形。

肆、 提案討論

第一案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修正「輔仁大學教師及研究人員發表指標性學術期刊論文獎勵辦法」，請審議。

說明：

一、本修正案依據 107 年 3 月 15 日 106 學年第 2 次提升學術研究獎補助案審議委員會會議決議並專簽請法務室審查條文內容，於 107 年 4 月 13 日由學術副校長核決(創稿文號：1072100898)。

二、新增條文及文字修正。

辦法：本案提經行政會議討論，通過後報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

決議：請研發處將期刊類型、評比標準、敘獎金額明確化訂定後，再提至本會審議。

第二案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修正「輔仁大學專書著作獎勵辦法」，請審議。
說明：

一、本修正案依據 107 年 3 月 15 日 106 學年第 2 次提升學術研究獎補助案審議委員會會議決議，並專簽請法務室審查條文內容，於 107 年 4 月 13 日由學術副校長核決(創稿文號：1072100898)。

二、新增條文及文字修正。

辦法： 本案提經行政會議討論，通過後報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

決議：文字修正後通過。

「輔仁大學專書著作獎勵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原條文	說明
第九條 獎勵金由本校提升學術研究獎補助案審議委員會依該著作之學術貢獻酌予增減，最高以新台幣伍萬元為上限。	第九條 獎勵金以新台幣伍萬元為原則，並得由本校提升學術研究獎補助案審議委員會依該著作之學術貢獻酌予增減。	本條文原則修正為上限

輔仁大學專書著作獎勵辦法（確定版）

94 年 1 月 13 日 90 學年度第 5 次行政會議通過
95 年 4 月 6 日 94 學年度第 7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6 年 4 月 12 日 95 學年度第 7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7 年 9 月 18 日 97 學年度第 1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9 年 7 月 8 日 98 學年度第 10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1 年 4 月 12 日 100 學年度第 7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4 年 6 月 18 日 103 學年度第 9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6 年 7 月 6 日 105 學年第 10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條 為獎勵本校專任教師(不含合聘專任臨床教師)及研究人員出版優良學術專書，特訂定「輔仁大學專書著作獎勵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前條所定人員應依本校學術倫理管理實施辦法第二條規定，至臺灣 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網站修習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經通過測 驗並取得修課證明，始具申請資格；每人每學年以獎勵一次為限。

第三條 本辦法獎勵之學術專書須於申請時之前一學年度內公開出版發行，具 ISBN 國際標準書號(國內出版者須經國家圖書館預行編目)，且於作者介紹欄位載明本校職稱。

第四條　凡符合發揚本校辦學精神並具開創性學術理念之人文、藝術及社會科學學術專書，得予優先獎勵。

第五條　以下著作不予獎勵：

一、學位論文。

二、編纂式的教科書、工具書或翻譯著作。

三、已獲得校外獎項者。

四、非學術性之通俗著作。

第六條　申請時由研發處依本校教師著作外審之程序與標準送審。

申請案如已依「科技部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補助期刊審查專書書稿作業要點」完成審查出版者，三份審查意見之加總分數為 12 分(含)以上者，不適用前項規定，得逕依審查結果核予獎勵。

第七條　申請人應依規定至本校學術獎補助管理系統申請，並送專書 5 份至研究發展處，以提出申請。

第八條　獲得獎勵者所繳交之專書，除用於審查及存檔之必要份數外，其餘皆送校內外圖書館典藏，以表彰獲獎者之學術貢獻。未獲獎勵者之專書，則於審查程序結束後全數返還申請人。

第九條　獎勵金由本校提升學術研究獎補助案審議委員會依該著作之學術貢獻酌予增減，最高以新台幣伍萬元為上限。

第十條　合著之專書依著作人貢獻度比例核撥獎勵金額。

第十一條　申請截止日以每年 9 月 30 日為原則（依公告日為準），申請人應於規定期限提出申請。

第十二條　該申請案如涉有違反學術倫理情事並經查屬實者，應繳回該案所有獎勵款項，並自通知之日起二年內不得再申請專書著作獎勵。

第十三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修正時亦同。

第三案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請同意本處資產組正式設立，如說明，請審議。

說明：

一、103 學年度第 10 次行政會議提案三通過，採購組與保管組合併為資產組，經試行三年期滿，並於 107 年 04 月 25 日之簽呈（創稿文號：1072101255）並會簽人事室，經行政副校長核准通過，薦請正式設立。

二、為配合本校人事精簡政策，試行期間，業務運行正常，同時減少一名組長之主管加給支出，著實為本校節省部分之人事費用支出。

三、為確實執行政策延續，故將採購組及保管組合併，正式設立組別名稱為資產組。

辦法：待行政會議通過後，後續請秘書室修訂組織規程。

決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提案單位：會計室

案由：提請審議 107 學年度學雜費調整案。

說明：

一、依教育部 107 年 4 月 3 日臺教高(一)字第 1070048382 號函辦理，並依據 107 年 5 月 11 日之簽呈（創稿文號：1072101501），經行政副校長核准通過。

二、本校均符合教育部學雜費調整審議項目：財務指標、助學指標及辦學指標之規定。

三、符合資訊公開程序，本校學雜費經費收支情形、調整後預計增加經費之支用計畫，相關資訊皆於學校首頁重要連結及校務財務資訊專區公開。

四、符合研議公開程序，相關會議如下

(一) 107 年 4 月 30 日召開學雜費審議會議，以 2/3 多數表決通過以 107 學年度入學新生調整學雜費 2.5%方案

(二) 107 年 5 月 7 日舉辦第一場學生說明會

(三) 107 年 5 月 9 日舉辦第二場學生說明會

(四) 107 年 5 月 17 日送行政會議審議

五、調整理由

(一) 配合政府政策，要求學校限期改善調整教職員薪資，每年支出增加 5,200 萬元。

(二) 近十年來物價指數逐年增長等因素，每生單位教學成本高過所繳的學雜費。

(三) 工讀金時薪逐年調漲、TA 與約聘人員及兼任教師納保增撥保險費及退休金、施行公保年金政策等，相較 97 學年度，每年增加支出約 5,900 萬。

六、計算方式

(一) 以 107 學年入學新生起學雜費調漲 2.5%

(二) 各項調整後基準詳見附件一

七、調整學雜費之用途

(一) 挹注教職員工薪資

(二) 增加學生獎助學金

(三) 充實教學軟硬體設備

(四) 濟時樓圖書館冷氣冰水機

(五) 教學、學生活動等大樓改善

決議：依表決結果照案通過。(同意 30 票，不同意 1 票，主席不列入計算)

附件一

輔仁大學 107 學年度入學新生各項收費標準(草案)

1. 學士班

(1) 日間學制學士班

表-1 日間學制學士班收費對照

學制	金額		醫學系	醫學院（醫學系除外）	工學院	理學院 藝術學院 傳播學院 民生學院 織品學院 資管系 體育系 心理系	管理學院（資管系除外） 經濟系	文法學院 外語學院 社科學院（經濟系、心理系除外） 教育學院（體育系除外）
日間學制學士班	107 學年度	調幅	2.5%	2.5%	2.5%	2.5%	2.5%	2.5%
		學費	54,855	42,310	42,310	42,310	40,445	40,445
		雜費	19,455	17,340	14,420	13,950	8,895	8,165
		合計	74,310	59,650	56,730	56,260	49,340	48,610
	106 學年度收費標準		72,500	58,200	55,350	54,890	48,140	47,430

(2)進修學士班

表-2 進修學士班收費對照

學制	金額		英文系 日文系	應美系、餐旅系、大眾傳播學士學位學程、 藝術與文化創意學士學位學程、 軟體工程與數位創意學士學位學程	中文系、歷史系、哲學系、圖資系、法律系、宗教系、經濟系、 商業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運動休閒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進修學士班	107 學年度	調幅	2.5%	2.5%	2.5%
		學分學雜費	1,505	1,548	1,441
	106 學年收費標準		1,468	1,510	1,406

(3)二年制在職專班

表-3　二年制在職專班學士班收費對照

學制	金額		醫學院（護理系）
在職專班（學士）	107學年度	調幅	2.5%
		學費	40,290
		雜費	16,510
		合計	56,800
	106學年收費標準		55,420
	107學年度學分費		2,089
	106學年學分費收費標準		2,038

(4) 日間部-大學部及研究所學分費

表-4　日間部大學部及研究所學分費收費對照

院系別	音樂系所、醫學系	其餘各系所及學程
調幅	2.5%	2.5%
107學年度收費金額（不含在職專班）	1,974	1,421
106學年收費標準	1,926	1,386

(5)彈性課程收費

表-5　彈性課程學分費收費對照

院系別	法律學院				軟體工程與數位創意學士學位學程
學制	日間學士班（含重補修 ）	輔系、雙主修、碩士班	碩士在職專班	進修學士班	所有本校本國及外籍選讀生
調幅	2.5%	2.5%	2.5%	2.5%	2.5%
107學年度收費金額	3,178	1,421	4,700	依進修部就讀系別學分學雜費收費	1,548
106學年收費標準	3,100	1,386	4,586	依進修部就讀系別學分學雜費收費	1,510

(6)音樂指導費：11,491 元。(106 學年收費標準 11,211 元)

(7)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1,566 元。(106 學年收費標準 1,528 元)

(8)語言實習費：982 元。(106 學年收費標準 958 元)

(9)游泳池保養費：627 元。(106 學年收費標準 612 元)

(10)暑期班開班學時數收費標準：

選修日間部課程:1,421 元。(106 學年收費標準 1,386 元)

選修進修部課程依進修部學分學雜費收費。

2.研究所

(1)碩士班

表-6　碩士班收費對照

學制	金額		醫學院 工學院	理學院 民生學院 織品學院 傳播學院 藝術學院 管理學院（資管所） 教育學院（體育所） 社科學院（心理所）	管理學院（資管所、經營管理學程除外） 社科學院（經濟所）	文學院 外語學院 法律學院 社科學院（經濟所、心理系所除外） 教育學院（體育所除外）	管理學院(國際經營管理學程)	管理學院（國際經營管理學程)-外籍生	管理學院（國際經營管理學程)-外籍生有取得獎學金	織品學院（品牌與時尚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碩士班	107學年度	調幅	2.5%	2.5%	2.5%	2.5%	2.5%	2.5%	2.5%	2.5%
		學費	40,405	40,405	38,610	38,610	39,420	71,340	39,420	92,250
		雜費	13,765	13,315	8,490	7,790	29,240	51,660	29,240	30,750
		合計	54,170	53,720	47,100	46,400	68,660	123,000	68,660	123,000
	106學年收費標準		52,850	52,410	45,960	45,270	66,990	120,000	66,990	120,000

(2)博士班

表-7 博士班收費對照

學制	金額		醫學院（生技醫藥博士學位學程）工學院（應科所）	藝術學院（音樂系所）理學院 民生學院 社科學院（心理所）	外語學院 法律學院 文學院 社科學院（宗教所）	管理學院（商學所）
博士班	107學年度	調幅	2.5%	2.5%	2.5%	2.5%
		學費	40,405	40,405	38,610	38,610
		雜費	13,765	13,315	7,790	8,490
		合計	54,170	53,720	46,400	47,100
	106學年收費標準		52,850	52,410	45,270	45,960

(3)碩士在職專班

表-8 碩士在職專班收費對照

學制	金額		醫學院 社科學院（非營利組織管理）	理工學院 社科學院（宗教學系）文學院 教育學院（體育系）民生學院（兒家系）	外語學院(跨文化研究所)	法律學院	管理學院	傳播學院 教育學院(教育領導與發展所)	民生學院(餐旅系)	織品學院	藝術學院
碩士在職專班	107學年度	調幅	2.5%	2.5%	2.5%	2.5%	2.5%	2.5%	2.5%	2.5%	2.5%
		學費	41,390	39,420	47,929	44,150	45,970	39,420	47,040	50,317	57,953
		雜費	14,250	13,570	13,571	15,200	15,320	16,180	13,570	17,333	19,957
		合計	55,640	52,990	61,500	59,350	61,290	55,600	60,610	67,650	77,910
	106學年收費標準		54,290	51,700	60,000	57,910	59,800	54,250	59,140	66,000	76,010

(4) 日間部-碩士在職專班學分費

表-9　日間部碩士在職專班學分費收費對照

院系別	醫學院、社科學院(非營利組織管理)、管理學院、民生學院、織品服裝學院	理工學院、社科學院(宗教學系)	文學院、教育學院(體育系)	法律學院、傳播學院、教育學院(教育領導與發展所)	外語學院(跨文化研究所)	藝術學院
調幅	2.5%	2.5%	2.5%	2.5%	2.5%	2.5%
107 學年度收費金額	6,268	3,133	5,223	4,701	5,125	8,357
106 學年收費標準	6,115	3,057	5,096	4,586	5,000	8,153

伍、 臨時動議

一、職員代表林秀娟表示本校網頁缺乏全面性，致使查詢資訊較為不易，建議參酌其他學校建置統一入口網頁。

主席裁示：本校與其他學校之網頁建置各有特色，是否設置統一入口可再研討。然今當務之急為完成英文網站，之後將雙重檢視中、英文網頁的建置結果。

會後祈禱：聖言會單位代表劉錦萍修女帶禱

散會：下午二時三十一分。